

呼图壁县财政局 2017 年部门预算及“三公” 经费预算信息公开报告

根据呼图壁县财政局《关于做好 2017 年部门预算和“三公”经费预算公开工作的通知》（呼财字〔2017〕3 号）有关规定，现将呼图壁县财政局 2017 年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信息公开如下。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能

1.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以及本县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编制本县中长期财政计划；参与制定本县重大经济决策，研究提出运用财政、税收政策对经济进行调控和综合平衡的建议；贯彻执行国家有关财政分配政策；拟订和执行县与镇政府、街道、地区办事处和企业间的财政分配政策。

2. 编制本县年度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受县政府委托，向县人民代表大会报告本县预算及其执行情况，向人大常委会报告决算；管理本县各项财政收入和预算外资金、财政专户；管理有关政府性基金；确定本县财政税收收入计划。

3. 根据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做好本县财政非经营性国有资产、财务、会计的管理和监督工作。

4. 管理本县公共支出；制定行政、事业单位开支标准和支出政策；制定基本建设财务制度。办理和监督本县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本县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企业挖潜改造和科技支出；支援农业发展支出；农业综合开发支出。

5. 管理本县财政的社会保障支出；拟订并执行社会保障资金的财务管理制度；组织实施对社会保障资金使用的财政监督。

6. 负责企业财务会计数据的统计、分析和报告工作；负责本县县级粮食储备资金的使用管理及粮食直补资金的发放监管工作。

7. 拟订和执行本县政府采购政策；负责本县政府采购工作和党政机关、财政拨款事业单位汽车定编工作。

8. 负责管理本县会计工作，监督会计规章制度的执行情况；监督检查行政事业单位及分行业的会计制度的执行情况；指导和监督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的业务，指导和管理社会审计。

9. 监督财税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检查反映本县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研究提出加强本县财政管理的建议。

10. 制定财政科学研究和教育规划；组织财政人才培养；负责财政信息的收集利用和财政宣传工作。

11. 负责对镇、街道、地区办事处财政的业务指导。

（二）内设机构

下设乡局财政管理局、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内设行政办公室、预算股、文行股、经建股、社保股（涉外股）、国库股、国库集中支付中心、会计监督股、政府采购中心、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企业股、网络管理中心、金融办、融资办、法制税政股、综合股（票据管理中心）16个股室。

（三）人员编制

行政编制 36 人，机关后勤 4 人，事业编制 20 人。在职人员 49 人，其中：行政人员 30 人，机关后勤 3 人，事业人员 16 人。

二、2017 年部门预算公开

（一）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呼图壁县财政局 2017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502.14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二）关于呼图壁县财政局 2017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根据呼图壁县财政局《关于下达昌吉州本级预算单位 2017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2017 年呼图壁县财政局收入预算为 502.1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502.14 万元占 100 %，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47.04 万元，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及车辆运行经

费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关于呼图壁县财政局 2017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2016 年呼图壁县财政局支出预算为 502.1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 502.1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47.04 万元，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及车辆运行经费增加；项目支出预算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四）关于呼图壁县财政局 2017 年预算支出主要内容

呼图壁县财政局基本支出预算 502.1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47.04 万元，增长 9 %。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及车辆运行经费增加。具体明细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288.0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84.1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9.97 万元。

项目支出预算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原因是：没有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五）2017 年呼图壁县财政局财政拨款支出预算公开

呼图壁县财政局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02.14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31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87.61 万元、津贴补贴 90.37 万元、奖金 7.73 万元、伙食补助费 0 万元、绩效工资 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15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0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96 万元、公务

员医疗补助缴费 6.98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6 万元、住房公积金 22.59 万元、医疗费 0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5.28 万元、离休费 0 万元、退休费 0 万元、退职（役）费 0 万元、抚恤金 0 万元、生活补助 3.67 万元、救济费 0 万元、医疗费补助 0 万元、助学金 0 万元、奖励金 0 万元、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 万元等。

公用经费 184.1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2.12 万元、印刷费 万元、咨询费 0 万元、手续费 0 万元、水费 0 万元、电费 0.22 万元、邮电费 0.95 万元、取暖费 万元、物业管理费 0 万元、差旅费 0.78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维修（护）费 21 万元、租赁费 0 万元、会议费 0 万元、培训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1.4 万元、专用材料费 0 万元、被装购置费 0 万元、专用燃料费 0 万元、劳务费 67.67 万元、委托业务费 0 万元、工会经费 0 万元、福利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0 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 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0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0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等 0 万元。

三、2017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017 年呼图壁县财政局“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总额为 11.4 万元，较 2016 年预算安排增加 4.94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多车辆运行费用增加。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项目支出没有安排，较 2016 年预算安排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自治区十条规定，压减因公出国（境）经费。

（二）公务接待费预算

公务接待费预算安排 1.4 万元，较 2016 年预算安排减少 1.06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级工作检查自付伙食补助费用。2017 年公务接待费预算主要用于公务招待费，预计接待批次 30 批，接待人数 600 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呼图壁县财政局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5 辆，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安排 10 万元，较 2016 年预算安排增加 4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车辆老化维护费增加。

2017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支出没有安排，较 2016 年预算安排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自治区十条规定，压减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 万元，较 2016 年预算安排增加 4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车辆老化维护费增加。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7 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84.1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84.04 万元，增长 45 %。主要原因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及车辆运行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7 年，本单位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底，呼图壁县财政局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

2. 车辆 5 辆，价值 88.45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5 辆，价值 88.45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0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413.78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17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或安排购置车辆经费万元)，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五、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县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县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

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